

大埔县公共停车泊位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项目检验检测服务招标代理机构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大埔县公共停车泊位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项目检验检测服务招标代理

业主单位:大埔县城顺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施范围:梅州市大埔县内

项目建设内容:在原有公共停车位上加装 1476 座充电桩,配置相应的变压设备、充电站集群监控管理系统及电站配套设施等,部分停车场采用 800KW 充电堆系统。检验检测内容主要包括本项目施工范围内的相关检验检测工作、出具检验检测成果报告等。

二、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

三、中介机构资质要求

- 1.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
-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
- 3.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

四、服务要求

按照业主需求,提供该项目所需服务

五、服务期限

按业主要求限定时间内完成

六、中選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選人:中選人有下列情形将直接取消中選人资格,并按照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選人。

1.中标中介服务机构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结果或拒绝签合同的；

2.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3.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职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的；

4.中选机构自签订合同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的；

5.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七、其他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大埔县城顺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5月6日